

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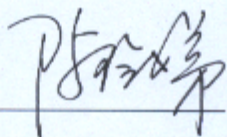
作为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我们就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可能存在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,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我们已经在事前得到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,经我们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,同意将《关于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表决。我们认为,公司需要预计 2018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,并且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,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,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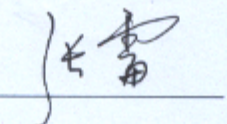
(以下无正文。)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之签字页。)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陈玲娣：

周建平：

张雷：

2018 年 4 月 11 日